

2026 年深圳市坪山区发展和改革局 “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坪山区发展和改革局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开支单位包括深圳市坪山区发展和改革局本级、深圳市坪山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评审中心共 2 家基层单位。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 6.58 万元，较 2025 年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6 年预算数 0.00 万元，较 2025 年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是按照财政部《2026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规范列支因公出国（境）费用。

2. 公务接待费。2026 年预算数 2.38 万元，较 2025 年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

3.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6 年预算数 4.2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6 年预算数 0.00 万元，较 2025 年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6 年预算数 4.20 万元，较 2025 年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

